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1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因时间紧急，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关于特殊情况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规定，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2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说明的形式通知至全体监事，并取得了全体监事一致认可。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而作出的谨慎决定。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2020-006）。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特此公告。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21日